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6-06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概述: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润供应链”)为公司参股公司国控器械按持股比例共同以现金方式增资。增资完成后,国控润达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88.24万元增至人民币8,500万元,国控润达各股东对国控润达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因此,本次增资遵循了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增资方式公平合理,不损害公司利益。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增资扩股方案

协议双方对国控润达(下称“标的公司”)投入资金,并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88.24万元增加至人民币8,500万元。双方投入资金共计人民币7,911.76万元,其中:

(1)国控器械投入资金人民币4,035万元,公司投入资金人民币3,876.76万元;

(2)人民币7,911.76万元为增资款,拟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

双方同意按如下时间要求分次履行本协议约定之出资义务:

股东姓名	认缴增资额(万元)
2016年5月3日	2016年5月19日
国控器械有限公司	2,403.20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61.80
合计	4,820.00
	3,091.76

(二)声明、保证和承诺

双方在此做出以下声明、保证和承诺,并依据这些声明、保证和承诺签署本协议:

1、双方已获得本次增资扩股所必要的所有权限、批准及认可;

2、双方各自签署本协议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本协议一经签署即对双方构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3、双方在本协议中承担的义务是合法、有效的,其履行不会与双方承担的其它协议义务相冲突,也不会违反任何法律。

(三)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未按照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则违约方应按未出资金额的千分之三标准支付违约金,直至其按本协议约定履行完成其出资义务。

(四)争议解决

本协议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本协议双方当事人对本协议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经协商未达成书面协议,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向国控器械所在地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拟与国控器械签署《国控润达医疗器械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本次对国控润达增资的交易行为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增资前,国控润达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8.24万元,本次增资方案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	增资前	增资后
国控器械有限公司	300.00	51%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9.24	49%
合计	589.24	100%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为人民币3,876.76万元,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绝对值的5%。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控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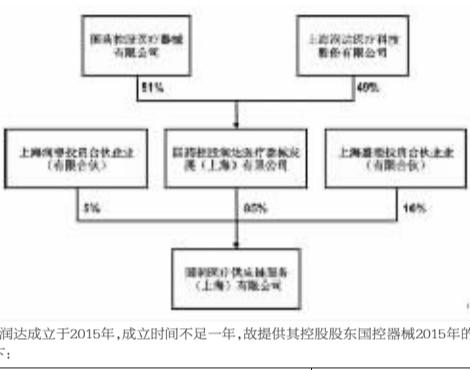
公司住所:上海市长宁区中山西路1001号801室

注册资本:588.2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夏天

经营范围: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及配件、纺织原料、金属材料、橡胶原料(除专控和危险品);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医疗器械租赁(除融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控润达及国润供应链股权结构如下:



国控润达成立于2015年,成立时间不足一年,故提供其控股股东国控器械2015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16年12月31日资产总计	1,846,259,976
2016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合计	411,308,419.00
2015年度营业收入	1,793,422,026.42
2015年度净利润	42,931,568.00

(二)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国控润达49%的股份,国控润达为公司参股公司;

●公司董事胡震寰现任国控润达及国润供应链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胡震寰兼任国控润达及国润供应链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陈艳艳兼任国控润达及国润供应链监事职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晖、朱文怡持有国润供应链股东上海润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部合伙份额。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及政策

1、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就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做进一步的协商沟通,截至本披露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S前锋 公告编号:2016-025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稽查调查字1520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过程中,尚未新的进展,若公司因该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最终认定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公司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如公司涉及立案调查事项最终未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将不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暂停上市。

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公告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S前锋 公告编号:2016-024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4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府河路333号蜀都中心2期1栋3单元16层本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流通股股东	90,536,000	100	0
社会公众股股东	11,800	124	941,700
股数	90,547,800	98.97	941,7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0,547,800	98.97	941,700
非流通股股东	90,536,000	100	0
社会公众股股东	11,800	124	941,700

三、议案名称:《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0,547,800	98.97	941,700
非流通股股东	90,536,000	100	0
社会公众股股东	11,800	124	941,700

四、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0,547,800	98.97	941,700
非流通股股东	90,536,000	100	0
社会公众股股东	11,800	124	941,700

五、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5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90,547,800	98.97	941,700
非流通股股东	90,536,000	100	0
社会公众股股东	11,800	124	941,700

六、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tbl_r